

沧源佤族自治县公安局

沧源公安便签〔2023〕480号

关于请予同意无主货物认领公告的请示

县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

2023年9月18日至2023年9月27日，2023年9月18日至2023年9月27日，沧源自治县公安局相继在辖区内查获46头涉嫌走私的无主活体牛和19袋涉嫌走私的无主红菌干（总重210.3公斤）。根据《云南省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暂行处理办法》（云政发〔2014〕53号）和《临沧市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处置操作流程（试行）》（临政打私发〔2017〕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需向社会发布无主货物认领公告，请予同意。

妥否，请示。

附件：无主货物认领公告

2023年9月27日

附件

无主货物认领公告

2023年9月18日至2023年9月27日，沧源自治县公安局相继在辖区内查获46头涉嫌走私的无主活体牛和19袋涉嫌走私的无主红菌干（总重210.3公斤）。根据《云南省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暂行处理办法》（云政发〔2014〕53号）《临沧市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处置操作流程（试行）》（临政打私发〔2017〕1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现将该批活体牛公告如下：

2023年9月18日00时27分，班老边境派出所民警接永桑一级联防所联防员举报称：“我们在巡逻，现在在下班老村四组八家寨，在这里有一处废弃的窝棚，里面有一堆用绿色编制袋装着的东西，我们打开袋子查看，里面装着大红菌，麻烦派出所派人来看一下”。接报后，班老边境派出所立即指派民警前往现场查看。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在下班老村八家寨离边境线约1公里处废弃的窝棚中发现联防员举报的编织袋，经现场查看清点，编制袋中装有大红菌菌干，经清点，共查获无主红菌干19袋总重（210.3公斤），经走访周边村寨，窝棚无人居住，未查获相关嫌疑人，该批菌干无人认领；

2023年9月19日4时50分，班老边境派出所在班搞村南海胶队南滚河附近查获无主活体牛1头，均为水牛；

2023年9月19日18时20分，班洪边境派出所在公抗

村芒外组 160 界桩附近查获无主活体牛 5 头，均为水牛；

2023 年 9 月 21 日 4 时 30，芒卡边境派出所湖广岔路口往矿洞小路方向 10 米处附近查获无主活体牛 11 头，均为水牛；

2023 年 9 月 26 日 3 时 40 分，班洪边境派出所芒库村上嘎嘎组往公抗村三级联防所 1 公里处的沙松林里查获活体牛 6 头，均为水牛；

2023 年 9 月 26 日 8 时 45 分，班洪边境派出所芒库村上嘎嘎组往公抗村芒外组国防巡逻道 5 公里路桩左侧 40 米处的树林里查获活体牛 12 头，其中水牛 10 头，黄牛 2 头；

2023 年 9 月 27 日 15 时 30 分，班洪边境派出所公抗村芒外组 160 界桩往班老方向 500 米的林子里查获活体牛 11 头，均为水牛。

以上查获的 46 头活体牛、19 袋红菌干现场无货主，无人能提供合法有效的货物来源及运输证明，疑为走私货物，已按法律规定实施了扣押的行政强制措施。请货主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持上述货物权属及货物来源合法证明到沧源佤族自治县公安局认领并接受调查处理，逾期无人认领的，将按照无主货物依法处理。联系电话：0883-7121214。

特此公告。

沧源佤族自治县公安局

2023 年 9 月 27 日